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2018年6月18日至7月6日

议程项目2和6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普遍定期审议

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情况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



一. 导言

1. 本报告系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提交，理事会在这项决定中请秘书处每年提供一份书面更新报告，说明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情况和可用资源。本报告由秘书处与自愿基金董事会协商编写。报告概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捐款和支出情况，还介绍了自提交上一次报告 (A/HRC/35/18) 以来为使自愿基金正常运作而采取的行动。报告也介绍了自愿基金 2017 年资助的各项活动取得的成果。

背景

2. 人权理事会在第 6/17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设立一个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与多边供资机制合作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经与相关国家协商并在征得其同意后，帮助它们执行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各项建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要求加强自愿基金，并使之正常运作，以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帮助各国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落实审议后提出的各项建议。理事会还要求根据联合国规则设立一个董事会。

3. 自愿基金于 2009 年设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已开始向请求或同意接受资助的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人权高专办一直按照关于建立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决议精神提供此种支持。该决议规定，普遍定期审议的目标之一是改善实地的人权状况(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4 段(a)项)；履行国家的人权义务和承诺(同上，第 4 段(b)项)；与相关国家协商并征得其同意，增强该国的能力和加强技术援助(同上，第 4 段(c)项)。

二. 基金的运作状况

A. 自愿基金董事会

4. 联合国人权领域技术合作自愿基金的董事会成员也是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董事会成员，负责监督该基金的管理。其成员为 Marieclaire Acosta Urquidi(墨西哥)、Lin Lim(马来西亚)、Valeriya Lutkovska(乌克兰)、Morten Kaerum(丹麦)和 Esi Sutherland-Addy(加纳)。董事会选举 Acosta Urquidi 女士在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担任主席。

5. 董事会与人权高专办各部门密切协商，通过提供政策建议，主要从宏观上指导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

6.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7 日，董事会实地访问了位于贝鲁特的人权高专办中东和北非区域办事处。在贝鲁特举行的第八届会议上，董事会与人权高专办相关干事对后续支持进行了战略讨论，确定人权高专办提供技术援助和战略合作备选方案，以协助各国在国家层面更有效地执行普遍定期审议和其他国际人权机制提出的建议。

7. 会议期间，董事会赞赏人权高专办旨在建立国家层面跟进机制和进程的后续支持战略所取得的成果。董事会大力鼓励人权高专办探讨如何提供更有针对性的

技术援助和合作，以协助各国执行具体的关键人权建议、解决具体问题，同时继续支持各国建立和/或加强国家报告和后续机制。

B. 战略愿景

8. 如以往报告(A/HRC/26/54、A/HRC/29/22、A/HRC/32/28 和 A/HRC/35/18)所述，人权高专办一直在通过发展能力，为各国执行普遍定期审议和其他国际人权机制的成果提供更多支持。人权高专办采用全面和综合的方式提供援助和支持，不仅考虑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还考虑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提出的建议。这种综合方式为各国提供了一个重要机会，它们可以借此机会关注各国际人权机制建议中提到的关键人权问题。

9. 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使人权高专办有机会加强与各国的互动，通过在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开展合作和分享最佳做法，促使各国跟进和执行各国际人权机制所提建议(特别是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执行审议期间所提建议，有助于加强国家人权保护制度，增强社会复原力，同时形成有助于消除侵犯人权事件根源的环境，从而产生预防作用。

10. 人权高专办一直积极努力提高其后续支持的主动性、系统性和成果导向性。为此，人权高专办一直为各国执行国际人权机制的建议提供支持，包括通过驻地代表处直接提供支持，或将支持纳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后续行动方案。

11. 根据主动性策略，人权高专办鼓励各国更有效地执行各国际人权机制所提建议，特别是各国在普遍定期审议下已接受的建议。为此，从第三轮开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系统地致函被审议国外交部长。高级专员会在信函中指出有关国家政府在下一轮审议前四年半时间里需要特别关注的关键主题领域。高级专员还会强调该国需要为国际和区域人权机制及履行本国条约义务建立和/或加强国家全面跟进和报告机制。

12. 人权高专办给予各国的后续支持不断加强，特别是在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背景下。秘书长在本组织最近一份年度报告(A/72/1)中指出，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进入了一个新周期，要着力加强人权理事会所提建议的相关性、准确性和影响力，包括增加对会员国落实工作的支持，加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协作，建立人权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将普遍定期审议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挂钩。

13. 2018年2月26日，人权理事会在第三十七届会议期间，举行了题为“根据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促进和保护人权：挑战和机遇”的人权主流化问题年度高级别专题小组讨论会。讨论的问题包括：普遍定期审议所提建议的重要性，包括以此为切入点，加强与政府、联合国系统、捐助方等整个国际社会的合作，并促使这些主体采取行动；通过分享最佳做法促进国际合作；协调机制在报告和跟进工作中的关键作用；通过将人权问题融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各方案、各机构的规划和方案制订工作，加强联合国层面的协调；加强南南合作、北南合作及国际捐助方的协调工作。

14. 小组讨论与会者指出，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实质问题经常与其他人权机制的建议不谋而合，从一个截面折射出国家一级人权方面各种关键性的欠缺。这些欠缺如能得到解决，会加强社会的复原能力，促进发展与和平。讨论会成员认为，需要在国家层面，加强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的协调，抓好落实工作。讨

论会强调，国家人权机构和国内及国际非政府组织有重要作用，还强调与联合国各人权机制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不应遭到报复。讨论还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普遍定期审议的互补性。普遍定期审议为各国提供了一个绝佳的机会，使其可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国际捐助界引领下，并在各国联合国系统的支持下，以普遍定期审议为基础，拟定国家发展方案和政策，推进落实《2030 年议程》。

15. 因此，人权高专办的支持重点是建立和/或加强国家层面的后续工作机制和进程。为有效加强国家层面的后续工作，人权高专办确定了几个关键要素，包括建立高效运转的跨机构单位；制定落实工作行动计划，明确可实现成果和工作重点；明确负责落实工作的国家政府部门；制定评估影响的指标和时间表。人权高专办还正在开发各种后续工作工具，用于将人权机制建议的落实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关联起来。

16. 一些国家也直接向人权高专办提出技术援助请求，希望高专办协助落实国际人权机制建议中提出的主题领域关键人权问题，以此作为实地落实工作的重点问题。但人权高专办收到直接请求的实际数量仍然极少。

17. 为更有效地支持各国落实国际人权机制的关键重点建议，人权高专办会力求将普遍定期审议的结果(a) 充分融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综合战略框架和国家发展行动计划；(b) 用于预防和减少冲突。对审议结果和其他人权机制的工作(如条约机构的结论性意见、特别程序的调查结果和建议、人权理事会所设调查委员会的调查结果)进行全面分析，有助于发现哪些地方可能产生冲突，以及国际社会应该采取哪些措施减少冲突。人权高专办还将努力为各国提供技术援助和协作，帮助其将审议结果充分融入用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框架和进程。

18. 同样重要的是，人权高专办将全力保证提高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资金水平，以便人权高专办加大技术援助力度，提高国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如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全面执行国际人权机制建议的能力。

三. 2017 年落实由自愿基金供资活动的成果

19. 在巴巴多斯，自愿基金在一名国家人权顾问的协助下，支持了 2016 年死刑问题区域讲习班的后续活动。此外，2017 年 12 月，还在安提瓜和巴布达举办了一次面向政府官员的人权培训班。多次为巴巴多斯负责撰写国家报告和采取后续行动的政府官员进行培训，讲授如何编写普遍定期审议国家报告。人权高专办针对巴巴多斯的下次审议，还为民间社会组织进行了关于如何编写利益攸关方报告的培训。此外，国家人权顾问与东加勒比多样性和平等联盟合作，为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民间社会组织举办了为期两天的司法救济权利讲习班，另外，还举行了为期两天的死刑问题会议，并在会议期间举行了一次民意调查和一次增强意识宣讲会。此外，在国家人权顾问的协调下，巴巴多斯的国家报告和后续工作机制与民间社会组织进行了协商，协助编写巴巴多斯提交的审议报告。

20. 人权高专办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圣文森特和安提瓜提供了支持，以加强上述国家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对国际人权机制的遵守并与之互动。支持还旨在加强民间社会组织就本地区侵犯人权事件向特别程序发送来文的能力。

21. 在柬埔寨，人权高专办借助自愿资金，支持了一个旨在帮助三类目标群体建设能力的倡议。第一，人权高专办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了支持，以提高它们参与起草涉及集会自由、结社自由、表达自由和行动自由的法律草案、法规或规章的能力。第二，向地方政府提供了支持，以提高其根据表达自由、结社自由和集会自由的国际标准落实《和平示威法》和 2015 年《协会和非政府组织法》(LANGO)的能力。第三，向法官和检察官提供了支持，以培训他们适用国际人权法的能力，特别是在审前羁押和案件管理方面。

22. 尽管公民和政治权利受到选举背景和政府打压的严重影响，人权高专办还是与劳工和职业培训部和国际工会联合会联合举办了一场法律研讨会，邀请了约 100 位来自政府、国际劳工组织、国际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代表。会议期间探讨的专题包括最低工资标准设定和薪酬协商、工会注册、集体谈判和争端解决的国家法律框架和执法机制方面的最新动向和挑战。人权高专办还举行了一系列能力建设活动，旨在提高不同领域非政府组织、协会、工会和基层活动家对国际人权标准和相关国家法律规定的和平集会权的认识。

23. 2014 年至 2016 年间，人权高专办开展了首次培训和后续访问活动，以评估审前羁押表的执行情况。经查明，法官使用审前羁押表的情况越来越多，一些案件中的法律推理清晰，羁押时间明确。同时，评估发现有些法官仍然不愿使用审前羁押表，部分原因是他们不知道如何解释羁押理由。因此，人权高专办对 30 名法官(包括两名女性)进行了培训，再次就新程序进行了解释，并通过实例分析了推理思路。人权高专办打算对这些法官进行跟进，以评估新表格的使用情况。新表格强调审前羁押仅限于特殊情况，并且被告人有权根据国际标准对羁押提出挑战。

24. 2014 年通过的三部关于司法系统的根本性法律，内容包括规定设立法院行政办公室，将审判工作与行政工作分离开来。全国各法院都已设置法院行政办公室，并已任命办公室主任。但是，法律并没有明确规定新制度下司法系统各行为主体的具体作用和职责，由此产生了认识上的混乱。鉴于此，人权高专办联合最高司法行政官委员会组织了三次会议，邀请 203 名代表(包括 10 名女性)讨论这一有关司法系统的新法律框架在执行中的一些尚未解决的总体问题。会议期间，来自最高委员会和司法部的代表提供了指引并回答了问题。最高司法行政官委员会与司法部密切合作，对需要进一步分析的问题进行跟进。这一举措预料会改善三部根本性法律的执行情况，进而帮助柬埔寨向司法改革进程迈出积极步伐。

25. 在多米尼加共和国，人权高专办于 2017 年 2 月启动对监察员办公室的独立评估。在这方面，还策划了两期讲习班等多项活动，旨在收集有关信息，加强监察员办公室工作人员对自身职责和遵守“巴黎原则”必要性的认识。

26. 人权高专办利用哥伦比亚和哥斯达黎加国家人权机构及自身的专长，帮助监察员办公室遵守“巴黎原则”。人权高专办预计将于 2018 年 3 月完成对监察员办公室的独立能力评估，现已向监察员办公室提出了初步意见和建议。监察员办公室已逐步实施了其中一些建议，特别是有关处理投诉和主题领域优先排序的建议。

27. 此外，人权高专办的人权顾问就几部法律提出了建议、意见并进行了比较分析，以支持开展一个新项目，修订促成 2001 年设立监察员办公室的法律。2017 年 6 月，两名国会议员提出了该法的草案，2018 年国会将对此进行讨论。草案旨在使监察员办公室的法律框架与 2010 年宪法相协调，并确保该法符合“巴黎原则”。

28. 在哥斯达黎加，为加强国际人权义务监测执行机构间委员会的内部管理和协调，人权高专办提供了技术援助，通过开设培训课程，讲解如何确立基于人权视角的指标体系，加强委员会成员和其他公职人员的能力。该课程在人权高专办中美洲区域办事处主持下开设，涉及 32 个国家机构和分权实体，尤其针对负责各机构规划工作和指标制定的人员。国际人权机制的建议也通过外交和宗教事务部网站予以公布。

29. 此外，在机构间委员会技术秘书处、监察员办公室和该国驻扎的联合国实体的协调下，哥斯达黎加还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成立了一个与民间社会开展磋商的常设机构。该磋商机构已有 60 个民间社会组织登记，这些组织的工作是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妇女、残疾人、儿童、土著人民、非洲人后裔、移民和难民、工会和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双性者和性别奇异者的权利。国家与民间社会组织之间已开始通过咨询机构开展正式的对话进程，对话议题涉及国际人权义务问题，特别是向联合国机构报告的程序。

30. 在摩尔多瓦共和国，为加强反歧视的国家规范和制度框架，人权高专办在以下政策法律的修订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a) 涉及残疾人法律能力的民法立法，以落实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和《残疾人权利公约》所载国际人权标准；(b) 关于残疾鉴定制度和去机构化改革的政策文件；(c) 关于少数者权利的战略政策文件；(d) 《国家人权行动计划》草案和《2030 年国家发展战略》草案；(e) 新卫生法和药物法草案。对摩尔多瓦共和国进行审议期间提出的建议，成为相关分析和建议的基础。

31. 针对歧视监测、公众报告和反歧视法律和政策分析问题，人权高专办开展了一系列培训和辅导活动，使监察员办公室和平等理事会的能力得到大幅提升。例如，2017 年 12 月，监察员办公室就一宗严重侵犯人权的案件(布拉古案)发布了首份战略报告，其中就包括对歧视行为的分析。

32. 为增强利益攸关方促进罗姆人等少数群体权利的能力，人权高专办大幅加强了少数民族团结青年团体和全国社区调解员协会等几个关键平台，这些平台在短短一年内，成长成为各自领域(即维护少数者群体和罗姆人权利)的全国知名团体。2017 年 12 月，政府决定为罗姆人社区全部调解员职位全额划拨经费，来执行通常在普遍定期审议中由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提出的建议。通过走访和培训形式与 Gagauzia、Taraclia 和 Basarabeasca 地方政府开展的人权交流，为建立平台、促进这些地区 2018 年后的人权工作奠定了基础。

33. 2017 年 10 月，巴拉圭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国家行动计划中的残疾人人权指标，这些指标根据人权高专办人权指标方法制定，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挂钩。2017 年 12 月，在人权高专办的技术支持下，残疾人权利全国委员会计划编写小组核准了将纳入计划的三个阶段，分别是国家采取后续行动、民间社会及其他团体监测、民间社会和国家评估。

34. 残疾人及相关组织的能力得到增强，特别是在主张残疾人权利和监测《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情况方面。人权高专办为残疾人权利全国委员会新成员等民间社会组织举办了培训班和讲习班。2017年10月，在人权高专办的技术支持下，民间社会组织成员和全国委员会会见了残疾人组织代表并举行讨论，在建立独立的残疾人人权国家机制法草案提交议会之前，征求他们的意见。

35. 为促进民间社会积极参与执行和监测国际人权建议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人权高专办的技术支持和巴拉圭可持续发展目标委员会协助下，2017年12月1日召开了人权与可持续发展论坛。当天还推出了新的SIMORE Plus监测系统。民间社会组织代表参加了系统发布，在发布过程中，参与实施和监测国际人权机制建议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利益相关者寻求创造对话空间。

四. 自愿基金的财务状况

表 1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收支表
(美元)

一. 收入	
2017年收到的自愿捐款	540 918
汇兑损益	16 449
已收到认捐	100 00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未付)	
利息和杂项收入	12 768
收入共计	670 135
二. 支出	
工作人员费用	83 468
其他人员费用(顾问费用和差旅费)	108 929
工作人员差旅费	10 556
会议代表/参会人员差旅费	47 628
定约承办事务	76 230
一般业务和其他直接费用	196
设备、车辆和家具	-
赠款(<50,000美元)和奖学金	-
方案支助(间接)费用	42 511
支出共计	369 518
上年支出调整(付清承付款项)	471 025
本期超收(超支)净额	771 642
2017年1月1日期初余额	776 269
其他调整(上期)	
未付认捐	100 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金余额共计	1 447 911

表 2
 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成立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自愿捐款
 (美元)

捐款方	捐款数额
2008/09 年	
哥伦比亚	40 000
俄罗斯联邦	450 00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45 326
2010-2011 两年期	
德国	148 148
摩洛哥	500 000
俄罗斯联邦	200 000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33 707
2012-2013 两年期	
澳大利亚	387 580
德国	475 664
哈萨克斯坦	9 975
挪威	849 114
2014-2015 两年期	
德国	242 843
哈萨克斯坦	53 890
荷兰	30 000
挪威	601 732
阿曼	10 000
2016-2017 两年期	
法国	21 231
德国	111 982
哈萨克斯坦	10 000
挪威	252 191
巴拉圭	3 000
大韩民国	25 000
沙特阿拉伯	75 000
西班牙	58 962
捐款共计	4 735 345

36. 表 1 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自愿基金的详细财务状况(收支表)。

37. 自 2009 年自愿基金成立以来, 共收到 15 个国家的捐款: 澳大利亚、哥伦比亚、法国、德国、哈萨克斯坦、摩洛哥、荷兰、挪威、阿曼、巴拉圭、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西班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表 2 显示了自愿基金设立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来的所有捐款情况。

38. 更新后的人权高专办后续支持战略愿景将主要支持各国以全面综合的方式落实重点优先领域的建议，因此预计各国对自愿基金财务支持的需求还将继续存在并不断增加。因此，需要扩大基金捐助来源、获得更多资金，才能在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和支持方面发挥更持久的影响，更有效地执行国家人权机制提出的建议。在这方面，2016-2017 两年期的捐款额和捐助者数量都有所增加。

五. 结论

39. 执行国际人权机制建议的首要责任在于国家。因此，争取各国为执行建议表现出政治意愿并加强执行能力，对实现普遍定期审议的关键目标即改善实地人权状况至关重要。

40. 正如秘书长在最新的本组织工作报告(A/72/1)中指出的，联合国将更好地支持会员国的落实工作，加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协作，建立国家人权报告和跟进机制，将普遍定期审议与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挂钩。

41. 秘书长在关于促进国际合作并重视非选择性、公正性和客观性以加强联合国在人权领域的行动的报告(A/72/351)中进一步阐述了这一构想。在报告中他解释说，对这些建议的后续行动和执行给予的更多关注使联合国系统有机会与会员国进行接触。通过人权机制及其建议等方式进行的国际合作，为各国在国家一级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保护人权方面取得更大成果提供了一个重要基础。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应以这些建议为依据，并且在提供技术援助的过程中，应加强与会员国、区域人权机制、国家人权机构、非政府组织和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的合作和伙伴关系。

42. 在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期间，根据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2018 年 2 月 26 日举办了题为“根据普遍定期审议机制促进和保护人权：挑战和机遇”的人权主流化问题年度高级别小组讨论会，会议的关键成果之一是重视落实工作。在小组讨论中，与会者指出，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实质问题经常与其他人权机制的建议不谋而合，从一个截面折射出国家一级人权方面各种关键性的欠缺。这些欠缺如能得到解决，会加强社会的复原能力，促进发展与和平。讨论会成员认为，需要在国家层面，加强国家报告和跟进机制的协调，抓好落实工作。讨论会强调，国家人权机构和国内及国际非政府组织有重要作用，还强调与联合国各人权机制进行任何形式的合作不应遭到报复。讨论还涉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与普遍定期审议的互补性。普遍定期审议为各国提供了一个绝佳的机会，使其可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国际捐助界引领下，并在各国联合国系统的支持下，以普遍定期审议为基础，拟定国家发展方案和政策，推进落实《2030 年议程》。

43. 人权高专办将根据基金董事会的建议，不断反思并更新后续支持战略愿景，以便为各国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因此，人权高专办将继续(a) 帮助各国进行能力建设，培训有关政府主体编写更有意义的执行情况国家报告；(b) 通过支持各国落实重点优先领域的建议，协助各国履行承诺。为此，人权高专办会继续努力将国际人权机制提出的建议纳入国家规划进程；利用国际人权建议开展早期预警/预防冲突；并通过将这些建议纳入有关国家执行框架和行动计划，确保成为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键要素。

44. 上述方法符合人权高专办发挥国际人权机制作用的总体方针。通过 2018-2021 年组织管理计划，人权高专办已从优先顺序上将联合国人权机制列为未来四年战略重心的关键支柱之一。这样，人权高专办各部门将能够向各人权机制有效提供高质量支持，并不断将各机制的成果应用于人权高专办工作的方方面面。

45. 人权高专办一直把支持重点放在建立和/或加强国家后续机制和进程方面，如建立国家报告和后续落实机制等常设机构。人权高专办将继续支持这些机制，自愿基金也将继续支持各国履行承诺，落实该国在普遍定期审议中接受的优先领域人权建议和其他国际人权机制的建议。

46. 人权高专办将继续努力，与各国和其他联合国伙伴机构分享用于将国际人权机制建议纳入各国家方案(如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和国家发展行动计划)的各种工具。人权高专办将根据需求向各国提供数据库，使各国能够规划国际人权机制建议的执行并监测执行情况。人权高专办还将继续记录后续支持进程中产生的良好做法，并与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分享。

47. 为各国提供有效的后续支持直接关系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执行，因此，人权高专办将继续开发各种工具，帮助各国执行国际人权机制建议、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同时，人权高专办还将帮助其他利益攸关方更有效地利用自愿基金提供的资金，来监测和跟踪各国执行建议和目标的情况。

48. 人权高专办再次强调，其他利益攸关方要积极参与后续落实进程，这是巩固长期成果的关键因素。因此，人权高专办将继续探索各种途径和方法，邀请利益攸关方参与基金受援国的技术合作和援助方案，让它们能直接或间接从自愿基金中获益。

49. 人权高专办欢迎自愿基金捐款额近期略有增加，但再次呼吁各国捐助更多资金。捐款总量的提高，有助于人权高专办利用自愿基金为各国落实国际人权机制的建议提供更有效的支持。
